

证券代码：871392

证券简称：泽生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明东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7,375,1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334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5,85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8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未列席会议；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应涛涛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董事任期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现选举应涛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就任之前，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335,1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42%；反对股数 4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及管理的实际需要，公司拟调整董事会结构、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取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335,1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42%；反对股数 4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结构并取消独立董事及相关工作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董事会经慎重考虑后决定，对现有治理架构进行相应优化，拟不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9 人调整至 5 人。已制定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公司其他制度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335,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42%；反对股数 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规，结合公司战略规划调整，公司拟取消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相关的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工作细则及制度，相应修改董事会制度。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和 2025-02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335,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42%；反对股数 4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58%；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全资子公司泽生制药（长兴）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结合子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为了优化公司资产配置，降低运营成本，拟对全资子公司泽生制药（长兴）有限公司进行注销。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87,375,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周明东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管晨滔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刘小龙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金文洪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艺文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

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一	关于选举周明东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7,276,919	99.8876%	是
二	关于选举管晨滔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7,335,168	99.9542%	是
三	关于选举刘小龙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7,247,559	99.8540%	是
四	关于选举金文洪为	87,247,559	99.8540%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五	关于选举陈艺文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87,335,168	99.9542%	

（七）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一	关于选举周明东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364,876	99.5199%	是
二	关于选举管晨滔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423,125	99.8045%	是
三	关于选举刘小龙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335,516	99.3764%	是
四	关于选举金文洪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335,516	99.3764%	是
五	关于选举陈艺文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0,423,125	99.8045%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喻永会、李长红

（三）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周明东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管晨滔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刘小龙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金文洪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艺文	董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应涛涛	监事	任职	2025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泽生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